附件1

|  |
| --- |
| 宝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单位缓缴住房公积金审批表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单位公积金账号 |  |
| 单位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公积金缴至年月  |  | 缴存比例 | 单位 % ；个人 % |
| 月缴存额 | 元 | 职工户数 | 正常 户；封存 户 |
| 申请期限 | 缓缴 年 月 至 年 月住房公积金。 |
| 申请原因 | 主要原因： |
| 工会（或职工代表大会）意见 |  经 年 月 日会议讨论通过，全体职工（或职工代表）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缓缴住房公积金的申请。会议决议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（公示7日）已在本单位内部公示。 工会主席或负责人签字： 工会（盖章）： 日 期： 年 月 日 |
| 申请单位意见 |  本单位承诺：以上所填写及提交的材料内容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如违反本承诺的，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 单位法定代表人  （或负责人）签字： 单位公章： 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意见 | 管理部审核意见： 业务科审核意见： 管理部主任签字： 业务科负责人签字： 公章： 中心分管主任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此表一式两份，单位与公积金中心各留存1份。 |